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月31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齐振雄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20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行权价格调整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

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因 397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违反职业道德或损害公司利益，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 3,399,200 份予以注销；因 54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021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个人可行权系数为 80%，其获授予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22,288 份予以注销；因 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021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 以下，个人可行权系数为 0%，其获授予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5,000 份予以注销；因 4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 319,500 份予以注销。同意公司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3,426,488 份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319,500 份进行注销，共计 3,745,988 份。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中明确的可行权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一日